

玉州区“互联网+明厨亮灶”校园食品安全 数字管理平台项目合同



甲 方： 玉林市玉州区教育局

甲 方 地 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玉林市玉州区沿江南路 1 号

甲方法定代表人： 卢宗鹏

乙 方： 阳光智园科技有限公司

乙 方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利泽中园 101 号楼 11 层南侧

乙方法定代表人： 王雅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根据采购编号：

YLZC2025-C3-020031-DYGS 组织的招投中标结果，双方就玉州区"互联网+明厨亮灶"校园食品安全数字管理平台项目达成如下合同协议：

一、合同文件组成

1. 中标通知书；
2.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编号：YLZC2025-C3-020031-DYGS）；
3.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4. 本合同及其附件。

二、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一致。

三、合同内容及版权

（一）合同内容

1. **建设范围：**覆盖玉州区全部有食堂的公办中小学及幼儿园，共计 33 所。

2. 系统名称及设备采购

系统名称：玉州区“互联网+明厨亮灶”校园食品安全数字管理平台项目；

设备采购：详见附件1（采购设备及数量清单）。

3. 服务内容：乙方负责硬件部署、系统集成、三年云服务器使用租金和维护费用。

（二）软件版权

乙方提供的“互联网+校园智慧食品监督管理系统”，是由阳光智园科技有限公司独立研发生产的正版系统，乙方系合同相关软件系统的著作权人并拥有合法提供与许可的权利，受《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保护，软件名称详见如下：

1. 餐安通移动溯源终端系统（安卓版）V1.0；
2. 餐安通云智能网关系统 V1.0；
3. 餐安通智能分析系统 V1.0；
4. 餐安通智能公示系统 V1.0；
5. 餐安通智能云秤系统（安卓版）V1.0；
6. 餐安通食品安全智慧管理云平台 v3.0；
7. 餐安通风险预警与应急管理系统 v3.0。

四、项目金额

总价：人民币贰佰伍拾伍万叁仟元整（¥2,553,000.00）。

五、项目实施

(一) 工期

乙方应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和最终验收。

(二) 质量标准

1. 乙方提供的设备为原装正品、各项指标符合出产国检测标准和出厂标准；
2. 视频数据保存 ≥ 30 天。

(三) 履行方式

1. 为了合同协议有效实施，便于沟通对接，建立项目专员制度，甲、乙双方各指定 1 名项目专员，甲方负责组织 33 所公办中小学幼儿园指定项目专员 1 名，并提供给乙方。（详见附件 2：项目专员名单）；
2.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软件系统具有完整知识产权，若发生侵权纠纷，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3. 项目产生的数据资产归甲方所有。

(四) 设备送达签收和安装调试

1. 乙方负责提供的设备为原装正品、各项指标符合出产国检测标准和出厂标准，各项技术参数符合公开招标文件要求和乙方投标文件承诺；
2. **设备送达及签收保管：**乙方依照《设备送达表》（详见附件 3：设备送达表），提前一天联系中小学幼儿园的项目专员，并负责将设备直接送达 33 所公办中小学幼儿园。各中小学幼儿

园的项目专员对照《设备送达表》对送达设备进行清点，清点无误后代表所在单位签收并妥善保管；

3. 乙方负责在工期内完成 33 所公办中小学幼儿园的设备安装、系统调试等工作；

4. 本项目安装调试工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由乙方负责；

5. 甲方协调 33 所公办中小学幼儿园为乙方安装调试工作提供必要的场地、电源、水源、网络条件。

六、项目验收

（一）验收标准

各项技术参数符合公开招标文件要求和乙方投标文件承诺。

（二）验收方式

甲方委托符合资质的第三方机构进行验收，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七、付款方式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0%；最终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70%。

乙方的收款账户为：

账户名称：【阳光智园科技有限公司】

账号：【██████████████████████████████████████】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北京望盛园支行】

大额行号：【██████████████3】

乙方负责收款账户合法有效。

八、项目保修

本项目质保期为一年，自本项目最终验收合格之日开始计算。乙方负责对在规定的质保证期内发生质量问题进行维修、更换。

九、合同附件

附件 1：采购设备及数量清单；

附件 2：项目专员名单；

附件 3：设备送达表。

十、协议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一）在发生不可抗力或者本协议合同内容与国家政策及法律规定相抵触等情形导致本协议无法履行，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

（二）如双方在协议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优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出现一方严重违约情况且协商不成导致本协议无法履行的，另一方有权提出终止本协议，或向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签署生效

（一）合同在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二）本合同一式肆份，以中文书写。甲方贰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本合同未尽事宜，以公开招投标文件为准。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对其条款进行更改。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经协商，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将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甲方法定代表人 (签字):



乙方法定代表人 (签字):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日期:

2025年5月13日

日期:

2025年5月13日

附件 1:

采购设备及数量清单

序号	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1	智慧管理云平台（学校端）	餐安通食品安全智慧管理云平台 V3.0	1	套	300,000	300,000
2	智慧管理云平台（监管端）	餐安通食品安全智慧管理云平台 V3.0	1	套	300,000	300,000
3	智慧管理云平台（大众端）	餐安通食品安全智慧管理云平台 V3.0	1	套	200,000	200,000
4	设备管理平台移动端	餐安通食品安全智慧管理云平台 V3.0	1	套	100,000	100,000
5	液晶拼接显示单元	DHL550UCM-EF	9	块	6,000	54,000
6	网络视频解码器	DH-NVD1205DU-2I-8K	1	台	12,000	12,000
7	风险预警与应急管理系统	餐安通风险预警与应急管理系统 V3.0	1	套	80,000	80,000
8	风险预警与应急管理系统（移动端）	餐安通风险预警与应急管理系统 V3.0	1	套	50,000	50,000
9	高清摄像头	DH-IPC-HDW1430V-A	103	台	400	41,200
10	防油污网络摄像机	DH-IPC-HFW7243M-AS-SFC-IL	33	台	550	18,150
11	智能警戒摄像头（喊话）	DH-IPC-HDW5243H-PV-AS	33	台	550	18,150
12	智能陪餐摄像头	DH-IPC-HFW8443F1-ZRL	18	台	1,000	18,000
13	硬盘录像机（含硬盘）	DH-NVR1108HC-HDS4	33	台	1,310	43,230
14	POE 交换机	S1730S-L16Pr-A	33	台	850	28,050
15	液晶显示器	DH-LM50-F400	33	台	3,100	102,300
16	智能公示盒	AIOT-3568A	33	台	460	15,180
	智能公示系统	餐安通智能公示系统 V1.0	33	套	5,000	165,000
17	云智能网关	NanoPi-R2S	33	台	450	14,850
	云智能网关系统	餐安通云智能网关系统 v1.0	33	套	5,000	165,000
18	智能分析器	EC-R3588SPC FD	33	台	2,100	69,300
	智能分析系统	餐安通智能分析系统 V1.0	33	套	13,000	429,000
19	人脸体温门禁	DH-ASI7213K-WT	3	台	3,250	9,750
20	智能云秤	SPL36	3	台	4,200	12,600
	智能云秤系统	餐安通智能云秤系统（安卓版）V1.0	3	套	8,000	24,000
21	移动溯源终端	p501	3	台	1,500	4,500
	移动溯源终端系统	餐安通移动溯源终端系统（安卓版）V1.0	3	套	2,000	6,000
22	农残检测仪	HM-NC	3	台	1,550	4,650
23	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点安装调试	1	项	148,500	148,500
24	云服务器服务	系统运行环境	1	项	119,590	119,590
合计：大写：贰佰伍拾伍万叁仟元整（小写：¥2553000.00 元）						